

鹤壁市招生考试中心2026年标准化考场系统运 维服务项目二次招标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鹤财磋商采购-2026-21



采 购 人：鹤壁市招生考试中心

代 理 人：河南建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二〇二六年五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5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5
第四章 合同基本条款及格式	32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9
第六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50
一、响应函及报价表	52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54
三、响应承诺函	56
四、资格审查及评审资料	57
五、项目服务方案	63
六、其他资料	64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鹤壁市招生考试中心2026年标准化考场系统运维服务项目二次招标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鹤壁市招生考试中心2026年标准化考场系统运维服务项目二次招标的潜在投标人请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8060>】自行下载采购文件等资料或在《鹤壁市政府采购网》（<https://hebi.hngp.gov.cn>）本项目采购公告下方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06月05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鹤财磋商采购-2026-21
2. 项目名称：鹤壁市招生考试中心2026年标准化考场系统运维服务项目二次招标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890000.00元
最高限价：890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 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 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 额（元）
1	HBCG-2026-0118-01	鹤壁市招生考试中心2026年标准化考场系统运维服务项目二次招标	890000.00	890000.00	是	890000.00

5. 采购需求：提供鹤壁市第一中学、鹤壁市第四中学、鹤壁市高中、鹤壁市淇滨中学、鹤壁市兰苑中学、鹤壁市实验学校、鹤壁市湘江小学、鹤壁市福田小学、鹤壁市淇滨小学、鹤壁市鹤翔小学、鹤壁市桃源小学、鹤壁市鹿鸣小学、鹤壁市外国语中学（初中部）、鹤壁市教师发展中心艺术个体测试标准化考场14所学校内部已建的标准化考场系统、设备的运维服务，保障系统及设备的运行正常。协助对各县区9个（浚县6个、淇县3个）标准化考点使用期间的运维。具体运维服务内容，详见“第五章 采购需求”。

6.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执行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中小微企业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自行承诺或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2 供应商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专业技术、人员与设备能力（提供承诺书）。

3.3 信誉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投标人须提供承诺书，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承诺书）。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6年05月25日至2026年06月04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8060>】自行下载采购文件等资料或在《鹤壁市政府采购网》（<https://hebi.hngp.gov.cn>）本项目采购公告下方获取采购文件。

3. 方式：电子下载。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报名方式进行报名、下载采购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网上加密上传、线上解密等相关事宜。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6年06月0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潜在投标人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6年06月0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采购2.0。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供应商自行选择任意地点登录远程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响应文件开启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澄清、二次报价等。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无效。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1.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鹤壁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2.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下载磋商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网上加密上传、评标等相关事宜。

2.潜在投标人首次网上报名前需办理CA数字证书（进入河南互认的CA数字证书），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点击“统一注册”完成企业注册，具体操作程序请参考网站下载中心的相关说明。

3.潜在投标人须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交易系统”选择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下载磋商文件。

4.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网站，下载“制作软件”，制作所投标段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详见磋商文件有关要求。

5.请投标人根据自身互联网网速和稳定性、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等多种因素，尽量提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确保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

6.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为（<https://ggzy.hebi.gov.cn:8060/sign-bidder.html>），投标人无需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远程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下载中心”专区的相关说明。

7.响应供应商有合同融资意向的，请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网进行供应商融资意向登

记，或者在“通知公告”栏目中获取融资渠道和联系方式。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鹤壁市招生考试中心

地 址：鹤壁市淇滨区黄河路283号

联系人：贾先生

联系方式：0392-337280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建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鹤壁市淇滨区投资大厦B座27楼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方式：1763435111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贾先生

电 话：0392-3372801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鹤壁市招生考试中心 地址：鹤壁市淇滨区黄河路283号 联系人：贾先生 联系方式：0392-3372801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建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鹤壁市淇滨区投资大厦B座27楼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方式：17634351118
1.1.4	项目名称	鹤壁市招生考试中心2026年标准化考场系统运维服务项目二次招标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内容	竞争性磋商文件所示的全部内容
1.3.2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1.3.3	质量要求	合格，达到国家相关标准要求
1.3.4	项目地点	采购人指定。
1.4.1	供应商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磋商	不接受
1.9	现场考察	不组织，供应商可联系采购人自行现场考察，无论供应商对现场考察与否，都将被视为熟悉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10	答疑会	不召开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是否接受选择性报价方案	不接受：响应文件只允许一个报价方案
2.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等）	时间：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 形式：统一在采购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进行公告，同时在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内部以“答疑文件”形式告知各潜在响应人，各响应人应自行查阅。

2.2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2.3	磋商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3.1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壹份（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鹤壁市电子采购投标交易电子平台）； 注：如是成交单位，在办理成交通知书前须提供电子投标文件（U 盘）1 份和纸质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3 份。
3.4.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潜在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逾期上传的，其投标无效。
3.6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及磋商地点	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3.7.3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按照响应文件格式中各个部位标明的要求，电子签字、盖电子章即可；
5.2	开标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投标截止时间点宣布投标截止，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投标单位信息； 3、供应商使用与制作响应文件时同一数字认证证书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4、供应商对开标过程进行确认； 5、开标结束。 <p>注：①投标人无需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磋商公告注明的远程开标大厅，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开标前及开标过程中必须保证全过程登陆系统在线。</p> <p>②在评审过程中，请潜在供应商保证登陆并保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在线，专家会对潜在供应商发起询价、澄清，要求供应商对专家提出的询价、澄清及时做出响应、答复；本项目涉及二次（多次）报价，请供应商随时关注本项目评审进度，避免错过报价，专家发起报价时，会在潜在供应商系统弹出窗口，请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报价。</p>
6.1.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其余 2 人为相关专业专家。评审专家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2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3 名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	收取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标准计取。 收取方式：由成交人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以现金或转账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
10.2	定标方式	采购人将根据磋商小组提出的评审报告，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当确定成交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或不按规定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序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依次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10.3	磋商文件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94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不再接收。
10.4	解释权	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
10.5	知识产权	构成本采购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响应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采购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响应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0.6	结果公告	采购人将中标结果公告在本项目磋商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告。
10.7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生效后当年第四季度支付 29 万元；供应商全面完成合同约定全部服务内容，服务期满 1 年，经采购人组织验收合

		格后，一次性支付至合同总金额（无息结清）。
10.8	监督	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财政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10.9	本项目所属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p>电子招标说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网上加密上传、评标等相关事宜。 2. 潜在投标人首次网上报名前需办理CA数字证书（进入河南互认的CA数字证书），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点击“统一注册”完成企业注册，具体操作程序请参考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下载中心的相关说明。 3. 潜在投标人须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交易系统”选择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领取招标文件。 4. 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站，下载“制作软件”，制作所投标段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详见招标文件有关要求。 5. 请投标人根据自身互联网网速和稳定性、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等多种因素，尽量提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确保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 6.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为 https://ggzy.hebi.gov.cn:8060/sign-bidder.html），投标人无需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远程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下载中心”专区的相关说明。

注：竞争性磋商须知正文内容与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不一致，以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竞争性磋商须知正文部分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及编制依据

1.1.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叙述的竞争性磋商项目。

1.2. 本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制。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和采购人签订委托代理协议的咨询服务第三方；

2.3 “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4 “成交人”系指被确定为承接本项目并负责其实施的供应商；

2.5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按照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必须进行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以外的工程建设项目），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

2.6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7 “服务”系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

2.8 “时间”指北京时间。

2.9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出现的措辞理解：“采购单位”与“采购人”含义相同；“供应商”与“投标单位”、“供应商”、“响应人”含义相同；“评标”与“评审”含义相同；“中标人”与“中标单位”、“中标供应商”、“成交人”含义相同；“资格要求”与“投标条件”含义相同；“无效投标”与“投标无效”含义相同；“实质性响应”与“明确响应”含义相同；“投标内容”与“磋商内容”含义相同；“投标范围”与“磋商范围”含义相同。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符合本项目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

3.2 凡符合“磋商项目要求”条件，响应本磋商文件所有内容的供应商；

3.3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有关规定，并承担响应及履约中应承担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4. 磋商费用

磋商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因参加本次磋商发生的有关费用，不论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磋商保证金

为响应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本项目不收取投标

保证金。

6. 报价

6.1 供应商应按本磋商文件提出的采购范围、内容及要求进行报价；估算错误或漏项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2 除本文件另有规定外，响应报价应含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6.3 供应商对本次磋商项目只能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

6.4 报价分为初次报价和最后报价，均不得超过采购预算最高限价。报价可采用二次（多次）报价，最后报价为最后一次报价。（注：磋商小组一致认为二次报价明显低于市场价或存在较大让利空间的，可发起多次报价）

6.5 最后报价

6.5.1 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本次报价无效：

6.5.1.1 有效供应商二次报价高于一次报价；

6.5.1.2 有效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确定最终报价；

6.5.1.3 有选择性报价的。

注：1. 投标价格为含税价，应包含报价应是本项目所包含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其应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开展所需采购费、税费、劳务费、培训费等涉及的所有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6.6 为实现物有所值的采购目标，保证本项目产品质量、能诚信履约，根据财政部发布《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要求强化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6.7 小微企业价格折扣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扣除政策。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鹤壁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鹤财购[2022]8号）、《鹤壁市财政局转发豫财购[2022]5号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鹤财购[2022]10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或服务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评标价不作为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承诺函》，否则不予认可。

（3）根据财政部《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中标、成交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招标人或者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二、磋商文件说明

7. 概述

7.1 本文件阐明了磋商供应商所需提供的服务范围和磋商采购程序，是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件。

7.2 磋商供应商获取本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内容缺失等问题，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7.3 磋商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磋商供应商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而导致发生影响磋商结果、磋商响应文件被拒绝或按照无效文件处理的不利后果，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8.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

8.1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与竞争性磋商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对供应商同样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将澄清或修改内容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或《鹤壁市政府采购网》发布；不足 5 日的，顺延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8.2 磋商文件进行澄清、修改的，供应商须按照磋商文件澄清、修改内容重新编制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及时关注上述媒体发布的磋商文件澄清或修改、磋商截止及开始时间的变更等相关信息，恕不另行通知，否则，由此可能引起的磋商响应文件提交失败、内容缺失等相关后果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8.3 供应商有权要求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对磋商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答疑、解释。供应商应在截止磋商时间 2 日前，以书面形式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

8.4 当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澄清文件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变更内容为准。

9. 现场踏勘

本项目采购人不组织现场踏勘及答疑会，供应商应仔细及时审阅磋商文件中明确告知的磋商采购项目具体参数和技术要求以及项目需求，供应商可自行踏勘现场。

三、响应文件编制

10. 一般要求

10.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本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有效；

10.2 响应文件原则上以中文编写。如响应文件出现中英文不一致的，以中文为准。

10.3 响应文件的书面内容不得有加行、涂抹或改写；

10.4 不需要递交纸质版响应文件。

10.5 除本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11. 响应文件的制作

11.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报名方式进行报名、下载招标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网上加密上传、线上解密等相关事宜。

(1) 办理 CA 数字证书、企业入库：本项目使用电子交易系统进行业务办理，供应商需先完成办理 CA 数字证书办理，并在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进行企业注册入库，详见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s://ggzy.hebi.gov.cn:8060>)“下载中心”相关说明；

(2) 招标文件下载。点击“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s://ggzy.hebi.gov.cn:8060>)”上的“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按钮选择进入“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进入该平台后即可找到对应的项目公告，在公告下方进行招标文件下载。

(3) 编制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须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s://ggzy.hebi.gov.cn:8060>)”网站，点击“下载中心”，下载“鹤壁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安装该客户端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后，须导出 (*. 已加密投标文件)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流程详见“下载中心”-“投标文件制作手册”。

(4) 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站，点击“交易系统”按钮选择进入“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插入 CA 数字证书，点击 CA 登录，进入系统上传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 已加密投标文件)。上传时必须点击“保存”并提示“保存成功”显示二维码、文件名称、文件大小、上传时间方为上传成功。请各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11.2 磋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11.3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复印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磋商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磋商文件有关要求进行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性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12. 知识产权

12.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2.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2.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无偿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12.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响应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3. 响应有效期

13.1 供应商响应有效期未达到磋商文件规定期限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13.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响应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可以要求供应商延长响应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在此种情况下，供应商不得修改响应文件的其它内容。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响应文件的递交

14.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

14.2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14.3 供应商因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14.4 除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5.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5.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响应文件或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上进行撤回响应文件的操作。

15.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响应文件。

16. 磋商开启

16.1 磋商开启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开启磋商活动。

16.2 磋商开启规定

16.2.1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为（<https://ggzy.hebi.gov.cn:8060/sign-bidder.html>），供应商无需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16.2.2 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解密。

16.2.3 没有提交网上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响应无效。

特别提醒：投标人代表应使用制作加密响应文件时的 CA 数字证书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投标人代表应提前进入远程开标系统（大厅）进

行在线签到，播放远程开标会议温馨提示测试音频。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群聊板中反馈，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公布供应商名单，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远程解密方法详见操作手册），投标人解密限定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在收到主持人在系统内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的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后由投标人自行实施远程解密，因投标人未按规定远程操作解密，主持人可以通过系统内的开标会议区发出催办指令，发出的催办指令后五分钟内仍未响应的，视为供应商放弃投标。

(3) 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进行在线签到或因供应商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响应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4) 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5) 因系统故障、投标人数量较多或其它非人为因素导致解密时间需要延长的，采购人（代理机构）有权适时延长解密、确认开标时间。

(6) 开标会议结束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确认开标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确认开标（投标人远程确认开标方法详见操作手册），投标人确认开标限定在倒计时发起后规定的时间内（在收到主持人在系统内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的确认开标的指令后自行实施远程确认开标，因投标人未按规定远程操作，主持人可以通过系统内的开标会议区发出催办指令，发出的催办指令后五分钟内仍未响应的，视为供应商放弃投标）在线确认开标。因供应商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CA 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确认等自身原因，导致响应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确认开标的，视为供应商放弃投标。

注：①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开标前及开标过程中必须保证全过程登陆系统在线。

② 在评审过程中，请潜在供应商保证登陆并保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在线，专家会对潜在供应商发起询价、澄清，要求供应商对专家提出的询价、澄清及时做出响应、答复；本项目涉及二次（多次）报价，请供应商随时关注本项目评审进度，避免错过报价，专家发起报价时，会在潜在供应商系统弹出窗口，请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报价。

五、磋商

17. 磋商和评审概述

17.1 采购代理机构将结合本项目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将按照《中华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独立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与供应商进行磋商。

17.2 磋商小组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依靠外部证据。

18. 对磋商响应文件错误的修正

18.1 对磋商响应文件中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磋商小组可按下述原则修正：

18.1.1 响应文件中内容与初次报价表响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初次报价表为准；

18.1.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8.1.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初次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8.1.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18.1.5 对明显且可以推知其原义的笔误，依据其原义进行修正。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修正。修正后的价格应对磋商供应商具有约束力，磋商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其响应文件无效。

19. 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19.1 磋商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等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该要求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提出。

19.2 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小组通知的内容和时间做出书面答复，该答复应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9.3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20. 磋商程序

20.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0.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0.3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相关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0.4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

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有提交最后报价资格的供应商少于 3 家的，本项目终止。

20.5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

20.6 磋商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提交的响应文件，应当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否则将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20.7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按评分标准进行综合评分。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20.8 磋商小组对磋商供应商评审得分按照从高到低进行排序，评审得分相同的磋商供应商，报价低者排名在前，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20.9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21.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21.1 有关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有关授予合同的意向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一供应商或与上述评审工作无关的人员。

21.2 供应商不得干扰采购人的评审活动，否则将取消其磋商资格。

六、授予合同

22. 确定成交供应商

22.1 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供应商。

22.2 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成交供应商如果放弃或拒绝成交，采购人有权依照法律规定追究其相应的法律责任。

23. 成交通知

23.1 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后，将在本项目磋商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3.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4. 签订合同

24.1 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后 30 日内，成交供应商应当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澄清文件等均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组成部分。

24.2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顺延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依次类推，没有合格成交候选人的应当重新组织招标。

24.3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4.4 签订合同后，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转让或分包成交项目。否则，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成交供应商的法律责任。

七、质疑与投诉

25. 供应商质疑

25.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否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方式详见公告内容。质疑函请按本文件规定的格式。

25.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5.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被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中标公告发布时间、质疑事项、证据材料、法律依据（具体条款）、有效联系方式（包括手机、传真号码）等。

25.4 质疑书必须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若授权代表 签章，必须附法定代表人针对当次质疑的特别授权，且公章不得以合同章或其他印章代替。

25.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受理：

25.5.1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25.5.2 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内容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要求的；

25.5.3 质疑函没有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签章的特别授权，或未加盖单位公章的；

25.5.4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25.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详见本文件规定的格式）。

26. 供应商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不满意以及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

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鹤壁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科投诉。

八、其他事项

27. 磋商终止

27.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终止磋商采购活动：

27.1.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7.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7.1.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 4 项情形以及《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8. 代理服务费

收取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标准收取。

收取方式：由成交人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以现金或转账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

29. 项目验收

项目验收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负责组织验收。验收应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双方签订的合同进行核对验收。验收合格后由验收小组签署验收合格报告，成交供应商持此报告申请付款。验收过程中除对采购项目的需求进行验收外，还应与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技要求比对，如存在不符，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处理。

30. 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落实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执行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详见磋商文件）。

九、法律责任

31. 法律责任

31.1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1.1.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31.1.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1.1.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31.1.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31.1.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31.1.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31.1.7 以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条款。

供应商有前款第 31.1.1 至 31.1.5 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31.2 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将被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情节严重的，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审查标准	供应商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符合第二章“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名称一致
		响应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及供应商电子印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响应内容	符合第二章“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第1.3.1项规定
		合同履行期限	符合第二章“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第1.3.2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第1.3.3项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第2.3项规定
		投标报价	低于（含等于）本招标项目（标段）的最高限价
<p>注：1. 以上有一项未通过的，将不得进入下一步评审。通过审查后的供应商才有权进入竞争性磋商报价。由磋商小组依据下列综合评审标准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p> <p>2.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时不再提交以上各种证明（证书）等材料原件，中标候选人公示期满后，由采购人对拟中标人相关证明（证书）材料原件进行核对，发现伪造、变造、虚假等行为，采购人可按有关规定否定其中标候选人资格。</p>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投标报价：20分 商务部分：20分 技术部分：60分						
2.2.2	评标基准价 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 注：投标报价为磋商结束后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						
2.2.3 (1)	报价 得分 (20分)	<p>(1)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20分。</p> <p>(2)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20$ </p> <p>注：1. 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 根据财政部发布《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要求强化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终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交有力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p>						
2.2.3 (2)	商务 部分 (20分)	<table border="1"> <tr> <td>企业业绩 (4分)</td> <td> <p>供应商自2023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与本项目类似项目的每有1个得2分，最多得4分。 注：须附项目业绩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扫描件，否则不得分。</p> </td> </tr> <tr> <td>企业实力 (6分)</td> <td> <p>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多得6分。 注：须附有效的证书扫描件，否则不得分。</p> </td> </tr> <tr> <td>拟配备团队 人员 (10分)</td> <td> <p>项目经理应具备信息系统相关管理经验，可提供项目管理类培训证书或相关工作经历证明，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多得4分。 核心团队人员须熟悉信息化系统运维、网络及设备调试工作，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能力，每提供1份相关的专业技术证书得3分，最多得6分。须附有效的人员专业技术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 注：所有团队人员需提供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否则不得分。</p> </td> </tr> </table>	企业业绩 (4分)	<p>供应商自2023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与本项目类似项目的每有1个得2分，最多得4分。 注：须附项目业绩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扫描件，否则不得分。</p>	企业实力 (6分)	<p>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多得6分。 注：须附有效的证书扫描件，否则不得分。</p>	拟配备团队 人员 (10分)	<p>项目经理应具备信息系统相关管理经验，可提供项目管理类培训证书或相关工作经历证明，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多得4分。 核心团队人员须熟悉信息化系统运维、网络及设备调试工作，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能力，每提供1份相关的专业技术证书得3分，最多得6分。须附有效的人员专业技术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 注：所有团队人员需提供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否则不得分。</p>
企业业绩 (4分)	<p>供应商自2023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与本项目类似项目的每有1个得2分，最多得4分。 注：须附项目业绩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扫描件，否则不得分。</p>							
企业实力 (6分)	<p>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多得6分。 注：须附有效的证书扫描件，否则不得分。</p>							
拟配备团队 人员 (10分)	<p>项目经理应具备信息系统相关管理经验，可提供项目管理类培训证书或相关工作经历证明，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多得4分。 核心团队人员须熟悉信息化系统运维、网络及设备调试工作，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能力，每提供1份相关的专业技术证书得3分，最多得6分。须附有效的人员专业技术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 注：所有团队人员需提供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否则不得分。</p>							

2.2.3 (3)	技术部分 (60分)	运维服务要求 (10分)	1. 服务内容详实完整，方案科学合理，针对性强，优于项目采购需求的，得 10 分； 2. 服务内容基本完整，方案基本科学合理，满足项目采购需求的，得 5 分； 3. 服务内容不满足项目采购需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巡检服务方案 (10分)	1. 方案内容详实完整，方案科学合理，针对性强，优于项目采购需求的，得 10 分； 2.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方案基本科学合理，满足项目采购需求的，得 5 分； 3. 方案内容不满足项目采购需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考试保障整体服务方案 (10分)	1. 方案内容详实完整，方案科学合理，针对性强，优于项目采购需求的，得 10 分； 2.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方案基本科学合理，满足项目采购需求的，得 5 分； 3. 方案内容不满足项目采购需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技术人员配置及驻场安排 (10分)	1. 内容详实完整，科学合理，针对性强，优于项目采购需求的，得 10 分； 2. 内容基本完整，基本科学合理，满足项目采购需求的，得 5 分； 3. 内容不满足项目采购需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培训服务方案 (10分)	1. 方案内容详实完整，方案科学合理，针对性强，优于项目采购需求的，得 10分； 2.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方案基本科学合理，满足项目采购需求的，得 5分； 3. 方案内容不满足项目采购需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应急服务方案 (10分)	1. 方案内容详实完整，方案科学合理，针对性强，优于项目采购需求的，得 10分； 2.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方案基本科学合理，满足项目采购需求的，得 5分； 3. 方案内容不满足项目采购需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注：1、上述所有评审因素均以响应人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材料为依据，响应人应当对所提供的材料的合法性、真实性、有效性负责；

2、本项目涉及多轮报价，请响应人随时关注本项目评审进度，避免错过报价，磋商小组发起报价时，会在潜在响应人系统弹出窗口，请响应人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报价。因响应人未按规定时间进行报价的视为响应人放弃投标。

评标办法正文部分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审查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报价得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分标准

(1) 报价得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评审要求

3.1.1 评审委员会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3.1.2 评审委员会成员要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所载明的评审方法、标准进行评审。要熟悉和理解采购文件，必要时，可以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解释采购文件，认真阅读所有供应商的投标或响应文件，对所有投标或响应文件逐一进行审查，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比较和评价；对供应商价格分等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其他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细则公正评分。

3.1.3 评审委员会如需要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的，应当给予供应商必要的反馈时间，但澄清事项不得超出投标或响应文件的范围，不得实质性改变投标或响应文件的内容，不得通过澄清等方式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对待。评审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并根据评审结果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者根据采购人书面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起草并签署评审报告。评审委员会要在采购项目招标失败时，出具采购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的论证意见，要协助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财政部门答复质疑或处理投诉事项。

3.1.4 评审委员会成员和评审工作有关人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倾向性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3.1.5 评审委员会发现采购文件存在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要停止评审工作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组织采购活动；发现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串通等违法违规行为的，要及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报告。

3.1.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3.2 初步评审

3.2.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投标。

3.2.2 响应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全部相同的；

(2)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6)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7) 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8)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3.2.3 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2)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
- (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7) 其他不遵守评标记录的行为。

3.2.4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审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响应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响应人书面澄清确认。响应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 (2)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
- (5) 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响应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响应人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3.3 详细评审

3.3.1 磋商小组按本章“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得分。

- (1) 按本章第 2.2.3(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报价得分计算出得分 A。
- (2) 按本章第 2.2.3(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B。
- (3) 按本章第 2.2.3(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C。

3.3.2 磋商小组完成对分数的汇总后，取平均值作为该供用商的最终得分。计算分值均保留两位小数。

3.3.3 投标人得分=A+B+C。

3.3.4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 评标结果

3.4.1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

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3.4.2 磋商小组对磋商供应商评审得分按照从高到低进行排序，评审得分相同的磋商供应商，报价低者排名在前，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鹤壁市招生考试中心)(鹤壁市招生考试中心2026年标准化考场系统运维服务项目)委托(河南建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号)招标采购文件
- 2.投标文件
- 3.乙方在投标时的澄清等
4. (号)中标通知书
- 5.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 6.相关附件及电子版资料

第二条 合同内容

一: 采购内容

提供鹤壁市第一中学、鹤壁市第四中学、鹤壁市高中、鹤壁市淇滨中学、鹤壁市兰苑中学、鹤壁市实验学校、鹤壁市湘江小学、鹤壁市福田小学、鹤壁市淇滨小学、鹤壁市鹤翔小学、鹤壁市桃源小学、鹤壁市鹿鸣小学、鹤壁市外国语中学(初中部)、鹤壁市教师发展中心艺术个体测试标准化考场14个学校内部已建的标准化考场系统、设备的运维服务,保障系统及设备的运行正常。协助对各县区9个(浚县6个、淇县3个)标准化考点使用期间的运维。具体运维服务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二: 合同要求

- 1、_____
- 2、_____
- 3、_____

4、_____

5、_____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本合同服务总金额： ¥ {{_____}}元。

大写： {{_____}}。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服务期间必须的日常物料、易耗品、工具、调试费、培训费等相关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内因工作量变化而引起的服务费用的变动，在双方事先协商一致的前提下签订补充合同，但因此而增加的服务费用不得超过原中标金额的 10%。

第四条 权利义务和质量保证

1. 甲方保证服务期间，对乙方工作给予支持，提供水、电、场地等必须的基础工作条件。如乙方有需要，还应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有关图纸、数据、资料等。没有甲方事先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内。

2.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乙方保证服务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隐患，不存在违反国家法规、法令、法律以及行业规范所要求的有关安全条款，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1) 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 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如有);

(3) 其他材料。

3.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支付方式:合同签订生效后当年第四季度支付29万元;供应商全面完成合同约定全部服务内容,服务期满1年,经采购人组织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至合同总金额(无息结清)。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如有】

1.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向甲方提交合同履约保证金_____元(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2.履约保证金有效期为甲乙双方最终验收后1个月内。到期后,甲方向乙方无息退还。

3.如乙方未能履行、或未能完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合同期满后____天内无息退还乙方。

第七条 验收

1.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验收时间: 。

验收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2.乙方应对提供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服务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3.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内容规定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内容规定和甲方

要求免费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服务。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在经过两次限期整改后，服务仍达不到合同文件规定内容的，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4.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涉及专业服务内容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也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落标人参与验收。

5.如根据项目实施情况需要分阶段验收，则双方分阶段签署《验收报告》。

6.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____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八条 项目管理服务

项目负责人

乙方应组建技术熟练、称职的团队全面履行合同,并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服务的落实，包括服务的咨询、执行和后续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第九条 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转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服务成果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_%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服务费用_____%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服务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_____‰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达___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_____‰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_____%。

5. 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_____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结算服务费用。未履行的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_____种方式解决：

①向鹤壁市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鹤壁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其他条款

第十五条 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49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甲 方：{{鹤壁市招生考试中心}} 乙 方：{{_____}}
名称：（盖章） 名称：（盖章）

地址：鹤壁市淇滨区黄河路283号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开户银行： 授权代表（签字）：

银行帐号：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时间：{{_____}} 时间：{{_____}}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提供鹤壁市第一中学、鹤壁市第四中学、鹤壁市高中、鹤壁市淇滨中学、鹤壁市兰苑中学、鹤壁市实验学校、鹤壁市湘江小学、鹤壁市福田小学、鹤壁市淇滨小学、鹤壁市鹤翔小学、鹤壁市桃源小学、鹤壁市鹿鸣小学、鹤壁市外国语中学（初中部）、鹤壁市教师发展中心艺术个体测试标准化考场 14 所学校内部已建的标准化考场系统、设备的运维服务，保障系统及设备的运行正常。

协助对各县区 9 个（浚县 6 个、淇县 3 个）标准化考点使用期间的运维。

具体运维服务内容，见附件 1“设备清单”。

二、运维服务内容

1、运维服务市区 14 个标准化考场点的视频监控系统和身份认证系统所有硬件设备、线路线缆及市考务中心平台和各标准化考点监控系统的所有软件。

2、负责全年国家教育考试的技术保障和运维服务，具体运维考试 21 次。

三、运维服务要求

1、每次考试前至少提前两天（视考试规模而定，有可能提前，最终以甲方通知为准）对所用考点进行运维检查和故障排除；

2、每次考试期间，保证每个考点有 1-2 名运维人员值守，及时解决突发故障。

四、巡检内容

1、SIP 服务器工作状态、CPU 信息、内存信息、OSD 信息等；

存储服务器工作状态、内存信息、视频画面是否正常、下载、OSD 信息显示是否正常

2、身份服务器工作状态，软件状态，数据信息，登录状态，数据下载和上传；

3、KVM 工作状态，画面信息，切换状态。

4、电视墙系统工作状态，解码器状态，大屏控制状态，大屏显示器状态，画面状态，大屏轮巡状态；

5、视频监控电脑工作状态，视频监控系统状态、视频画面状态、监考人员信息、身份认证系统状态；

6、前端标准化考场，保密室，考务办，主控室，视频监控室的监图像音频状态；

7、标准化考场的网络面板及模块状态及传输数据；

8、每次考试巡检时，运维服务公司须留存上交巡检时视频和照片；

9、每次考试巡检时，运维服务公司须留存上交巡检考点系统管理员签字确认运维服务单；

10、考试期间出现故障的考点，必须在下一场考试前（一般间隔两小时内）解决；

11、每次考试运维市考试中心考务平台，每次考试前，对全市考试所用标准化考点及各县（市、区）招办视频巡查系统，考场监控画面的时间一致性进行检查及设置；

12、运维公司承担运维时所有备品备件及耗材，包括对标准化考场硬件设备出现故障时，需要维修的，供应商应尽快完成维修；无法维修及需要更换的故障设备，及时更换符合标准化考场相关要求的新设备；

13、每次考试当天保障单位安排1名专业保障人员于考试前2小时抵达考点着手考试准备工作，安排到招生考试中心的技术人员（2名）日常保障服务器运行正常、应急处理考点突发状况。

14、培训服务，根据市招考中心安排，考前对全市标准化考点视频监控系统和身份验证系统管理员进行集中培训。培训场地及培训时间和用户商量确定，培训教材结合考务要求由公司准备，内容包括视频监控系统和身份验证系统，通过培训使考点系统管理员能够独立操作各自考点的视频监控系统 and 身份验证系统设备，并能独立为各自考点的技术监考员和视频监控员进行培训。

15、维护单位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专业技术、人员与设备能力，可提供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16、要有健全的项目团队，配备专职项目经理及项目技术人员。项目经理应具备信息系统相关管理经验，可提供项目管理类培训证书或相关工作经历证明。项目团队核心成员不少于2人，熟悉信息化系统运维、网络及设备调试等相关工作，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能力。

17、项目承接方派遣不少于2名技术骨干，常驻甲方办公，处理标准化考点日常事务和运维事宜。

附件 1：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规格参数	数量	单位
1、考场（教室）巡查监控前端				
1	红外高清半球摄像机	1、采用高性能两百万像素 1/2.7 英寸 CMOS 图像传感器； 2、可输出 200 万(1920*1080)@25fps； 3、支持 H.264、H.265、MPEG-4 视频编码格式； 4、支持智能红外功能，红外夜视距目标轮廓可达 50 米； 5、支持走廊模式，宽动态，3D 降噪，强光抑制，背光补偿，数字水印，适用不同监控环境； 6、支持 ROI，SMART H.264/H.265，灵活编码，适用不同带宽和存储环境； 7、支持虚焦侦测，区域入侵，绊线入侵，场景变更，外部报警，音频检测，电压检测； 8、支持 PS 系统流和 TS 传输流的封装； 9、支持人脸区域自动曝光，根据场景和光照自动调节曝光参数，支持人脸增强功能； 10、支持 DC12V/POE 电方式，方便工程安装； 11、镜头焦距 2.8mm 或 2.7mm~13.5mm 可调。	621	台
2	电源	DC12V，2A	621	个
3	支架	定制专用壁装支架	621	个
4	配电箱	定制，用于安放集中电源、接线	621	个
2、保密室				
1	红外高清半球摄像机	1、采用高性能两百万像素 1/2.7 英寸 CMOS 图像传感器； 2、可输出 200 万(1920*1080)@25fps； 3、支持 H.264、H.265、MPEG-4 视频编码格式； 4、支持智能红外功能，红外夜视距目标轮廓可达 50 米； 5、支持走廊模式，宽动态，3D 降噪，强光抑制，背光补偿，数字水印，适用不同监控环境； 6、支持 ROI，SMART H.264/H.265，灵活编码，适用不同带宽和存储环境； 7、支持虚焦侦测，区域入侵，绊线入侵，场景变更，外部报警，音频检测，电压检测； 8、支持 PS 系统流和 TS 传输流的封装； 9、支持人脸区域自动曝光，根据场景和光照自动调节曝光参数，支持人脸增强功能； 10、支持 DC12V/POE 电方式，方便工程安装； 11、镜头焦距 2.8mm 或 2.7mm~13.5mm 可调。	12	台
2	电源	DC12V，2A	12	个
3	支架	定制专用壁装支架	12	个
4	配电箱	定制，用于安放集中电源、接线	12	个

3、考务工作室				
1	红外高清球型摄像机	1、支持绊线入侵、区域入侵、穿越围栏、徘徊检测、物品遗留、物品搬移、快速移动、停车、人员聚集检测，支持手动跟踪和报警跟踪两种跟踪方式； 2、具备 23 倍光学变倍，16 倍数字变倍； 3、采用 200 万像素 1/2.8 英寸 CMOS 传感器； 4、支持 H.265 编码，实现超低码流传输； 5、内置 150 米红外灯补光，采用倍率与红外灯功率匹配算法，补光效果更均匀； 6、水平方向 360° 连续旋转，垂直方向-20°~90° 自动翻转 180° 后连续监视,无监视盲区； 7、不少于 128 个预置位，8 条巡航路径，5 条巡迹路径； 8、支持 1 路音频输入和 1 路音频输出，内置 7 路报警输入和 2 路报警输出，支持报警联动功能； 9、支持 AC24V±25%宽电压输入； 10、支持网络适应能力，在丢包率设置为 5%的网络环境下，可正常显示监视画面； 11、支持在 IE 浏览器下，具有人脸增强设置选项； 12、支持分别对在监视画面中进入和离开的人数进行统计，通过 IE 浏览器可配置进入、离开人数报警阈值，并可在监视画面上显示当前统计人数，并联动抓图、录像；	12	台
2	电源	AC24V, 4A	12	个
3	支架	专用壁装支架	12	个
4	配电箱	定制，用于安放集中电源、接线	12	个
4、视频监考室				
1	红外高清球型摄像机	1、支持绊线入侵、区域入侵、穿越围栏、徘徊检测、物品遗留、物品搬移、快速移动、停车、人员聚集检测，支持手动跟踪和报警跟踪两种跟踪方式； 2、具备 23 倍光学变倍，16 倍数字变倍； 3、采用 200 万像素 1/2.8 英寸 CMOS 传感器； 4、支持 H.265 编码，实现超低码流传输； 5、内置 150 米红外灯补光，采用倍率与红外灯功率匹配算法，补光效果更均匀； 6、水平方向 360° 连续旋转，垂直方向-20°~90° 自动翻转 180° 后连续监视,无监视盲区； 7、不少于 128 个预置位，8 条巡航路径，5 条巡迹路径； 8、支持 1 路音频输入和 1 路音频输出，内置 7 路报警输入和 2 路报警输出，支持报警联动功能； 9、支持 AC24V±25%宽电压输入； 10、支持网络适应能力，在丢包率设置为 5%的网络环境下，可正常显示监视画面； 11、支持在 IE 浏览器下，具有人脸增强设置选项； 12、支持分别对在监视画面中进入和离开的人数进行统计，通过 IE 浏览器可配置进入、离开人数报警阈值，并可在监视画面上显示当前统计人数，并联动抓图、录像；	24	台

2	电源	AC24V, 4A	24	个
3	支架	专用壁装支架	24	个
4	配电箱	定制, 用于安放集中电源、接线	24	个
5	视频监控室计算机	CPUi5; 内存 8G; 硬盘 1T; 22"显示器;	199	台
6	计算机桌椅双人位	1、桌面尺寸 $\geq 1500*600*750\text{mm}$ 2、桌面采用 $\geq 25\text{mm}$ 厚 E1 级三聚氰胺饰面颗粒板, 挡板高 240mm 3、钢架管壁厚度 ≥ 1.0 , 钢架含走线槽、拉杆 4、凳子尺寸 $\geq 320*230*440\text{mm}$ 5、凳面采用 $\geq 16\text{mm}$ 厚 E1 级三聚氰胺饰面颗粒板	72	套
7	计算机桌椅单人位	1、桌面尺寸 $\geq 750*600*750\text{mm}$ 2、桌面采用 $\geq 25\text{mm}$ 厚 E1 级三聚氰胺饰面颗粒板, 挡板高 240mm 3、钢架管壁厚度 ≥ 1.0 , 钢架含走线槽、拉杆 4、凳子尺寸 $\geq 320*230*440\text{mm}$ 5、凳面采用 $\geq 16\text{mm}$ 厚 E1 级三聚氰胺饰面颗粒板	49	套
8	智能视频监控考试系统软件	支持 1、4、9 分屏巡查、监看, 支持用户任意分组、支持普通高招、成人、研究生考试、计算机等级等不同考试模版设定, 支持考生定位、考场定位, 支持逻辑考场与物理考场对应关系, 支持监控老师、考生数据系统管理。	13	套
5、巡查指挥监控中心				
1	标考高清 SIP 管理平台	1、采用嵌入式设备, 具有实时操作系统, 本身具有抗病毒和抗攻击能力; 2、支持系统管理员用户分组, 可对平台设置多类管理员, 对每类管理员赋予不同的管理权限, 如添加删除设备、帐号权限, 查看权限、设置权限等; 3、支持域、子域管理, 可最多支持 8 级域、子域管理, 支持用户的接入认证, 支持跨域呼叫、NAT 穿越控制, 支持远程用户、设备、视频点 SIP URI 映射; 4、支持 SIP URI 组、用户、树形列表管理、SIP URI 统一命名规则、分级命名、联合定位; 5、支持 SIP 向上级的主动注册与多级注册的管理; 6、支持 SIP 代理功能, 信令转发和路由; 7、支持 IP、UDP、RTP、RTCP、SIP、TCP/IP 等网络协议; 8、支持视频访问呼叫过程控制, 视频远程访问权限控制; 9、支持系统核心数据库的备份和恢复; 10、支持用户、设备在线信息统计, 生成和打印系统用户、设备清单报表; 11、支持远维连接, 支持远程重启和关机; 12、可设置 SIP 路由器、分发服务器、媒体服务器的相关信息; 13、支持与前端接入设备以及上级服务器时钟同步; 14、具备快速浏览模块功能, 支持通过网络下载考试期间	13	台

		<p>的数据进行异地备份，可根据考试科目、考试时间等一系列预设方案下载录像数据；</p> <p>15、支持对前端巡查图像进行筛选，将未设置考场的巡查图像以及指挥图像在向上一级中心传输时将其屏蔽掉，不进行上传，只在本地监看；</p> <p>16、具有良好的扩展性，支持接入身份认证、考务系统、指挥系统等扩展应用功能；</p> <p>17、具备教学质量模块，支持对教师、学生的签到数据显示和统计，支持对年级、班级、学科、老师进行多维度分析；</p> <p>18、硬件配置 1 个英特尔 Xeon(至强) E3-1230 v5 @ 3.40GHz 四核，2 个 8G DDR4 2400MHz 或 2133MHz/带 ECC，1 块 1TB/SATA/7200RPM/3.5 寸/企业级，1 个 300W 单电源，导轨套件。</p>		
2	标考高清媒体转发平台	<p>1、采用嵌入式设备，具备实时操作系统，本身具有抗病毒和抗攻击能力；</p> <p>2、支持媒体流分发、汇聚功能；</p> <p>3、支持视频多路复用，支持点播、组播、广播；</p> <p>4、支持路由控制功能，视频访问呼叫过程、视频远程访问权限控制功能；</p> <p>5、支持转发干线传输协议：在巡查系统中转发服务器与转发服务器之间建立一个双向视频传输通道。实现最底层巡查系统（学校级巡查系统）不需要外网 IP(或 NAT 映射)就可实现和上级巡查系统的对接；</p> <p>6、支持 MPEG-4 和 H.264、H.265 视频编码，支持 MPEG Layer II、G711\AAC 音频编码标准，并支持 PS 系统流和 TS 传输流的封装；</p> <p>7、支持响应终端控制请求并转发控制信令给前端；</p> <p>8、支持 IP、UDP、RTP、RTCP、SIP、TCP/IP 等网络协议；</p> <p>9、支持数据库测试，检测数据库配置，验证数据库连通状态；</p> <p>10、支持多转发分布式部署协同工作，支持多级转发级联；</p> <p>11、支持根据网络情况和使用需求，自动调整视频分辨率；</p> <p>13、支持远维连接，支持远程重启和关机，支持对上级平台网络、域名、端口检测及诊断，便于快速调试及故障处理，支持对系统所处网络进行测速，支持对设备系统运行状态进行实时检测；</p> <p>14、硬件配置 1 个英特尔 Xeon(至强) E3-1230 v5 @ 3.40GHz 四核，2 个 8G DDR4 2400MHz 或 2133MHz/带 ECC，1 块 1TB/SATA/7200RPM/3.5 寸/企业级，1 个 300W 单电源，导轨套件。</p>	13	台

3	标考网络流媒体存储平台	<p>1、嵌入式设备，Linux 操作系统；</p> <p>2、最大支持 128 路网络视频接入，最大存储码流为 768Mbps；</p> <p>3、支持录像安全管理：支持录像加锁功能，加锁后录像不会被覆盖，并支持录像添加数字水印，支持九宫格图案密码解锁功能；</p> <p>4、支持数据备份功能：支持 USB 本地备份、USB DVD 刻录机备份、eSata 接口同步备份、Web 端网络下载备份；</p> <p>5、运行稳定性：支持设备集群管理方式，当设备故障时备机可替换故障设备工作，故障恢复后可将存储的录像回传会原设备，同时支持双系统切换功能，当一个系统无法正常启动时，另一个操作系统能够正常工作；</p> <p>6、回放功能：支持秒级回放、即时回放、常规回放、事件回放、智能回放、切片回放、标签回放、外部文件回放、日志回放等多种回放方式；</p> <p>7、智能检测功能：支持接入的画面绊线入侵、区域入侵、穿越围栏、移动侦测、人脸检测、物品遗留、物品搬移检测，并支持热度图和客流统计；</p> <p>8、支持 16 个 SATA 接口（可热插拔），单盘容量支持不低于 8TB，支持 Raid0、Raid1、Raid5、Raid6、Raid10、JBOD 等多种数据模式；支持独立的 eSATA 扩展，支持录像和备份；</p> <p>9、支持断网续传功能，能将前端网络摄像机断网这段时间内 SD 卡中的录像回传到 NVR；</p> <p>10、支持视频质量诊断，并对条纹、偏色、噪声、失焦等异常现象发出报警；</p> <p>11、支持 16 路报警输入、8 路报警输出；</p> <p>12、支持对主码流、子码流分别或同时进行录像，并支持对同一通道主码流、辅码流分配不同的存储空间；</p> <p>13、支持全双工功能，当全部视（音）频通道处于满负荷记录状态时，仍能正常运行检索以及回放操作，且不丢帧；</p> <p>14、支持视频浓缩功能：可对视频录像按智能分析类别检索，将符合设定条件的视频以自定义速度播放，其他视频不播放；支持对固定场景中的录像进行智能分析；</p> <p>15、支持报警预录功能：当收到报警联动触发信号时，能启动设备相应的通道进行联动记录，能够预录报警触发前最大 600s 的音视频；</p>	13	台
4	服务器硬盘	企业级服务器硬盘 6T	194	块
5	身份验证服务器	<p>1、能通过专网或 U 盘的方式，从上级身份验证平台获取考生基础数据和编排数据；</p> <p>2、能按照考生编排信息对考生数据（如：考生号、姓名、报名照片、指纹、身份证号等信息）进行数据打包；</p> <p>3、能与上级身份验证平台连接，从上级身份验证平台远程同步视频监考员账号、密码及权限，并能手动创建、修改、删除视频监考和主考账号及权限；</p> <p>4、能自动获取考场身份验证终端设备的 SN 码、设备 IP 及设备对应的考场信息，并能对设备进行管理和联网状态监控</p>	14	台

		<p>，并具有信息传送功能；</p> <p>5、具备联网方式自动实时回收考场身份验证终端的入场验证数据；</p> <p>6、在不具备网络条件的情况下，应能 U 盘方式回收考场身份验证终端的入场验证数据，并具有数据完整性 校验机制；</p> <p>7、能自动实时向省级身份验证平台上报考点验证数据（应包含：验证信息、验证照片等）；</p> <p>8、能向考场身份验证终端发送考生身份审核处理意见 等信息；</p> <p>9、能按照考点、考场、考生的方式统计和展示身份验证数据，并能导出和打印统计数据；</p> <p>10、具有联网和离线的方式，向上级身份验证平台上报单个和全部场次的考生验证审核数据包；</p> <p>11、采用流程化方式引导考点管理员完成身份验证系统考前准备工作，并能清晰标记管理员已完成的每一项操作；</p> <p>12、每场考试结束，考点管理员上报考生身份验证数据包后，系统应能统计展示各场次身份验证数据包上传情况，防止出现数据漏报情况的发生；</p> <p>13、CPU E2224G；内存 16G；硬盘 2×1T；显卡 2G；2 口千兆网卡</p>		
6	机柜	专用服务器机柜 2 米。至少带 4 层托盘（隔板）	13	台
7	KVM切换器	KVM液晶套件，17寸，8路切换	12	台
8	操作控制台	两联操作台采用全钢结构，木边装饰，外形美观坚固，创新设计，上面可安装显示器，台面上可安装键盘，电话等设备，台面下部适合放置主机和其他设备 外形尺寸是高 750mm、宽 1200mm、台面深度 900mm 、箱体深度 640mm	13	套
9	身份认证终端	CPUi5；内存 8G；硬盘 1T；22"显示器；	13	台
10	标考高清电视墙管理平台	<p>1、支持 H. 265、H. 264、MPEG4 等格式的视频解码，支持 MPEG Layer II、G711a、G711u、AAC 格式的音频解码，支持 Program Stream（系统流）和 Transition Stream（传输流）封装格式的视频流解码；</p> <p>2、支持板卡热插拔，支持 HDMI、DVI、VGA 等多种接口类型板卡，支持板卡数量不小于 12 块；</p> <p>3、支持大屏拼接，支持开窗和漫游功能，单屏和融合窗口都支持 1/4/9/16 画面分割显示，单块板卡支持不小于 32 个窗口；</p> <p>4、支持在单屏/拼接屏上显示文字，文字字体、颜色、字符间距、背景色和速度可调节；</p> <p>5、单张编码卡支持不少于 4 路 DVI（或者 HDMI、VGA）视频输入接口；</p> <p>6、单张解码卡支持不少于 6 路高清数字视频接口输出，支持 D1、720P、1080p、4K 解码输出；</p> <p>7、单张解码卡支持 ≥8 路 3840×2160@16fps，≥32 路 1920×1080@30fps（H. 264、H. 265），≥64 路 1280×720@30fps，≥128 路 704×576@30fps 解码；</p> <p>8、支持开窗、漫游、漂移、改变形状等功能，单通道支持</p>	12	台

		<p>不少于 36 个图层叠加，支持多预案（不少于 30 个）定时轮巡，轮巡时间间隔、轮巡预案选择可配置；</p> <p>9、支持电视墙的拼接功能，支持多块输出板卡进行拼接，满配最大支持 60 个屏幕拼接，且拼接屏各物理单元屏之间显示时差小于 5ms；</p> <p>10、支持调用主码流、辅码流、三码流解码，支持远程录像文件的解码上墙，并支持选择实时/流畅的解码策略；</p> <p>11、支持透雾功能设置，支持通过网络将远端电脑操作界面投射到电视墙；</p> <p>12、支持实时监测设备运作情况，可在本地界面实时显示机箱温度、风扇转速、子板信息、电源模块信息、网络使用率信息，发生 IP/MAC 地址冲突时，可在本地界面上进行提示；</p>		
11	计算机桌椅单人位	<p>1、桌面尺寸$\geq 750\text{mm} \times 600\text{mm} \times 750\text{mm}$</p> <p>2、桌面采用$\geq 25\text{mm}$厚 E1 级三聚氰胺饰面颗粒板，挡板高 240mm</p> <p>3、钢架管壁厚度≥ 1.0，钢架含走线槽、拉杆</p> <p>4、凳子尺寸$\geq 320\text{mm} \times 230\text{mm} \times 440\text{mm}$</p> <p>5、凳面采用$\geq 16\text{mm}$厚 E1 级三聚氰胺饰面颗粒板</p>	13	套
12	高清解码矩阵	<p>1、采用嵌入式设备，Linux 操作系统，本身具有抗病毒和抗攻击能力；</p> <p>2、支持 H.264、H.265 和 MPEG4 格式的视频解码、支持 MP2L2、G.711A、G.711MU、AAC 格式的音频解码，支持解码 PS、TS 封装的视频流；</p> <p>3、支持 2 路 8K@30fps/8 路 4K@30fps /36 路 1080P@30fps/72 路 720P@30fps/144 路 D1@30fps 视频解码能力；</p> <p>4、支持 4 路 HDMI 及 2 路 BNC 信号输出接口，2 路 HDMI 信号采集接口，4 路 HDMI 和 2 路 BNC 音频输出接口，每路视频输出支持 1/4/9/16 画面分割切换；</p> <p>5、支持解码轮巡，底色选择；</p> <p>6、支持 1\times1、1\times2、1\times3、1\times4、4\times1、3\times1、2\times1、2\times2 等融合屏方式；</p> <p>7、支持 1 个 10M/100M/1000M 自适应以太网接口；</p> <p>8、支持报警联动功能，报警时自动切换到对应视频通道；</p> <p>9、支持系统自动诊断功能，支持视频丢失检测报警，支持网络中断报警；</p> <p>10、支持采用 IP 网络方式输入音视频流；</p>	12	台
13	电视墙主机软件	支持电视墙服务器和电视墙管理平台控制巡查图像以及设置巡查图像轮巡显示和编码通道上墙显示；控制电视墙服务器和电视墙管理平台。支持分屏模式包括 1 分屏、4 分屏、9 分屏、16 分屏。	12	套
14	液晶拼接屏	55 寸 LCD 拼接屏，拼缝 3.5	48	台
15	拼接屏上墙架	国产	48	套

16	移动终端	11 代酷睿 14 英寸轻薄便携商务办公笔记本电脑 i7-1165G7 32G 1T 固态 06CD 定制 MX450 独显 WiFi6 FHD 屏幕 Win10	8	台
6、网络				
1	核心交换机	1、交换容量 $\geq 40T$ ，包转发性能 $\geq 12600Mpps$ 。 2、主控引擎与业务板卡完全物理分离,采用全分布式 转发处理架构,独立主控引擎插槽 ≥ 2 个,独立业务 插槽数 ≥ 3 个。 3、要求所投产品系统电源槽位 ≥ 2 个,支持 1+1 冗余。 4、配置千兆电口 ≥ 24 个,配置千兆光口 ≥ 24 ,配置 万兆光口 ≥ 4 5、满足 USB 接口,满足业界通用的 U 盘作为存储介质扩展。	13	台
2	汇聚交换机	1、交换容量 $\geq 336G$,包转发率 $\geq 51Mpps$ 。 2、固化 10/100/1000M 以太网端口 ≥ 24 ,固化 1G SFP 光接口 ≥ 4 个; 3、要求所投设备 MAC 地址 $\geq 16K$ 。 4、要求设备采用静音无风扇节能设计。 5、支持特有的 CPU 保护策略,对发往 CPU 的数据流,进行流区分和优先级队列分级处理,并根据需要实施 带宽限速,充分保护 CPU 不被非法流量占用、恶意攻击和资源消耗。	33	台
3	接入交换机	1、交换容量 $\geq 256 Gbps$,转发性能 $\geq 42 Mpps$; 2、24 个千兆电口,4 个千兆光口,2 个千兆 Combo 口; 3、MAC 地址容量 $\geq 16K$,支持能效以太网功能; 4、支持 STP(IEEE 802.1d),RSTP(IEEE 802.1w)和 MSTP(IEEE 802.1s) 5、支持 SNMP v1/v2c/v3 和 Web 网管,支持命令行和 console 端口对交换机配置维护; 6、设备功耗 $\leq 25W$	115	台
4	交换机光模块	1000BASE-LX mini GBIC 转换模块(1310nm),10km	292	块
5	光纤	单模光纤,6 芯	10000	米
6	光纤配件	光端盒、耦合器、尾纤、跳线等配件	12	批
7、线缆及辅助材料				
1	线缆 1	电源线缆(主干)RVV3*2.5	11300	米
2	线缆 2	电源线缆(支线)RVV3*1.5	53000	米
3	网线	超五类双绞线	341	箱
4	信息模块	超 5 类信息模块	617	个
5	信息面板、底座	面板、底座单孔	617	套

6	电源底座	五孔电源底座	617	个
7	辅料	RJ45 头、电源插排、PVC 线槽、线卡等辅材	665	场
8	双电源自动 转换开关	适用于交流 50Hz，额定工作电流 10A~63A，额定工作电 压 AC400V/220V	617	个
9	网络机柜	楼层 1M 网络机柜或挂壁机柜	145	台

第六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响应函及报价表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三、响应承诺函
- 四、资格审查及评审资料
- 五、项目服务方案
- 六、其他资料

一、响应函及报价表

(一) 响应函

_____ (采购人)：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 _____ (¥_____) 的投标总报价提供项目采购内容，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我方的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一) 响应函及报价表
-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三) 响应承诺函
- (四) 资格审查及评审资料
- (五) 项目服务方案
- (六) 其他资料

响应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函为准。

3、我方完全响应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

4、我方承诺在采购文件规定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5、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 (1) 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足额缴纳代理服务费；
- (2) 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3) 在签订合同后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4)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供应商：_____ (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初次报价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项目负责人	
响应内容	竞争性磋商文件所示的全部内容
磋商报价	小写： 大写：
合同履行期限	
质量要求	
磋商有效期	
其它需要说明的问题	

供应商： _____（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 应 商：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磋商有效期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名或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或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响应承诺函

（采购人名称）_____：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响应人，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二、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二）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人资格的；

（三）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四）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五）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六）投标有效期内，响应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七）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资格审查及评审资料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经营范围						
备注						

注：本表后附第二章“竞争性磋商须知”——“供应商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要求的资料及第三章“评标办法”评审因素中要求的所有资料的复印件/扫描件，供用商应清晰、有序的列明相应的资料，否则，由此造成的评标后果由供用商自己承担。

附件一：资格条件承诺函、承诺书

资格条件承诺函

我方____（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在评审环节结束后，自愿接受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核验，配合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承诺书

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1. 我公司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我公司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专业技术、人员与设备能力；
3. 信誉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投标人须提供承诺书，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我公司对此项内容做出承诺：本公司未被列入以上所示的各项名单中，且对本承诺书真实性进行负责，我公司若提供虚假承诺愿承担全部责任；
4. 我公司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5. 我公司参加本次招标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为参加（单位名称）_____的（项目名称）_____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_____，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_____；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_____，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_____；

2.（标的名称）_____，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_；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_____，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_____；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 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附件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及服务（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及服务（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及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附件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填写投标人全称）为监狱企业。

特此声明。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盖章）：

日期：

注：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五、项目服务方案

（技术部分，格式自拟，要点参照评标办法）

六、其他资料

注：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